

标 题：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2019年休闲服装等77种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情况的通报

索引号：2019-1573375823837

主题分类：通报通告

文 号：市监质监函〔2019〕2121号

所属机构：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局

成文日期：2019年11月10日

发布日期：2019年11月10日

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2019年休闲服装等 77种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情况的通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局（厅、委）：

近期，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开展了休闲服装等77种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。现将抽查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抽查概况。本次抽查产品为休闲服装、床上用品、运动头盔、衬衫、旅游鞋、泳衣、室外健身器材、皮鞋、毛巾、袜子、蚕丝被、乒乓球拍、排球、篮球、足球、睡衣居家服、T恤衫、丝绸服装、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、纸尿裤（片、垫）、沙发、老视成镜、木制家具、燃气采暖热水炉、弹簧软床垫、燃气用不锈钢波纹软管、仿真饰品、机动脱粒机、磷肥、氮肥、钾肥、热轧光圆钢筋、预应力混凝土用钢绞线、土工合成材料、壁纸、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、溶剂型木器涂料、恒温水嘴、发动机润滑油、汽车轮胎、汽车内饰材料、机动车辆制动液、安全帽、膜式燃气表、防盗保险柜（箱）、自吸过滤式防颗粒物呼吸器、汽车后视镜、电绝缘鞋、防爆灯具、防爆电器、防爆电机、集成电路（IC）卡读写机、行车记录仪、嵌入式LED灯具、自镇流LED灯、吸油烟机、家用电动洗衣机、电压力锅、房间空气调节器、煮蛋器、电磁灶、除湿机、电热水壶、咖啡机、电蒸锅、电火锅/多用途锅、酸奶机、高强度紧固件、家用和类似用途插头插座、家用和类似用途剩余电流动作断路器、家用及类似场所用过电流保护断路器、电线组件、隔离开关、器具开关、原电池、阀门、镁碳砖等77种产品。

本次共抽查5152家企业生产的5256批次产品（不涉及出口产品）。其中，9批次产品仍在异议处理过程中，15批次产品涉嫌无证生产、无能效标识、伪造厂名厂址、企业擅自处理已抽查封存的样品等，已移送企业所在地市场监管部门处理。对5131家企业生产的5232批次产品进行了检验，发现482批次产品不合格，不合格发现率为9.2%。

（二）拒检情况。在本次抽查中，有4家企业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》规定，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监督抽查，分别是东莞市爱培科电子有限公司在行车记录仪产品抽查中拒检，兴城市燕莎制衣有限公司在泳衣产品抽查中拒检，广州科启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在集成电路（IC）卡读写机产品抽查中拒检，上海金子自动化仪表有限公司在防爆电器产品抽查中拒检。

（三）主要做法。一是采取“双随机”抽查方式。招标遴选抽样检验机构，通过“双随机”信息化系统，随机确定抽查企业，随机匹配检验机构。二是实施抽检分离，除现场检验外，产品抽样工作和检验工作交由不同机构实施。三是远程监控抽样全过程，提供可追溯性的证据。

二、抽查结果分析

（一）休闲服装。抽查了15个省（区、市）298家企业生产的301批次休闲服装产品，其中1批次正在异议处理过程中。检验的300批次产品，有29批次产品不合格，不合格发现率为9.7%。重点对甲醛含量，pH值，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，耐水色牢度，耐酸汗渍色牢度，耐碱汗渍色牢度，耐干摩擦色牢度，耐光、汗复合色牢度，纤维含量等9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纤维含量、pH值、耐水色牢度、耐碱汗渍色牢度、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。

（二）床上用品。抽查了15个省（区、市）117家企业生产的120批次床上用品，其中2批次产品不合格，不合格发现率为1.7%。重点对甲醛含量、pH值、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、耐水色牢度、耐酸汗渍色牢度、耐碱

汗渍色牢度、耐干摩擦色牢度、耐湿摩擦色牢度、纤维含量、絮用纤维原料要求等10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为纤维含量。

(三) 运动头盔。抽查了2个省20家企业生产的20批次运动头盔产品, 其中2批次产品不合格, 不合格发现率为10.0%。重点对视野、佩戴装置稳定性、佩戴装置强度性能、吸收碰撞能量性能等4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为吸收碰撞能量性能。

(四) 衬衫。抽查了14个省(区、市)119家企业生产的120批次衬衫产品, 其中8批次产品不合格, 不合格发现率为6.7%。重点对甲醛含量、pH值、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、耐水色牢度、耐酸汗渍色牢度、耐碱汗渍色牢度、耐干摩擦色牢度、纤维含量等8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纤维含量、pH值、耐酸汗渍色牢度、耐碱汗渍色牢度。

(五) 旅游鞋。抽查了9个省(市)90家企业生产的91批次旅游鞋产品, 其中1批次产品不合格, 不合格发现率为1.1%。重点对帮底剥离强度或底墙与帮面剥离强度、外底耐磨性能、成鞋耐折性能、外底与外中底粘合强度、游离或可部分水解的甲醛、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等6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为成鞋耐折性能。

(六) 泳衣。抽查了6个省(市)40家企业生产的40批次泳衣产品, 其中9批次产品不合格, 不合格发现率为22.5%。重点对甲醛含量、pH值、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、耐水色牢度、耐酸汗渍色牢度、耐碱汗渍色牢度、耐干摩擦色牢度、耐海水色牢度、耐氯化水(游泳池水)色牢度、纤维含量等10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纤维含量、pH值。

(七) 室外健身器材。抽查了7个省30家企业生产的30批次室外健身器材产品, 其中立本集团温州玩具有限公司、山东万鑫龙文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、湖北万众体育产业有限公司因擅自处理已抽查封存的样品, 已移送企业所在地市场监管部门处理。检验的27批次室外健身器材产品中, 有4批次产品不合格, 不合格发现率为14.8%。重点对表面圆角, 易接触的管材末端, 突出物, 用于握持的支撑部位横截面尺寸, 用于抓紧的支撑部位厚度, 完全闭合开口, 未完全闭合开口, 身体卡夹, 脚或腿的卡夹, 手及手指剪切、挤压和卡夹, 缓冲装置等11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完全闭合开口, 未完全闭合开口, 手及手指剪切、挤压和卡夹, 缓冲装置。

(八) 皮鞋。抽查了12个省(市)90家企业生产的91批次皮鞋产品, 其中1批次产品涉嫌伪造厂名、厂址, 已移送企业所在地市场监管部门处理。检验的90批次皮鞋产品中, 有10批次产品不合格, 不合格发现率为11.1%。重点对帮底剥离强度、鞋帮拉出强度、成鞋耐折性能、外底耐磨性能、鞋跟结合力、成型底鞋跟硬度、衬里和内垫材料的耐摩擦色牢度、勾心纵向刚度、勾心硬度、勾心长度下限值、勾心弯曲性能、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、游离或可部分水解的甲醛等13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成鞋耐折性能、衬里和内垫材料的耐摩擦色牢度、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等。

(九) 毛巾。抽查了10个省(区、市)120家企业生产的120批次毛巾产品, 其中25批次产品不合格, 不合格发现率为20.8%。重点对甲醛含量、pH值、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、耐水色牢度、耐酸汗渍色牢度、耐碱汗渍色牢度、耐干摩擦色牢度、耐湿摩擦色牢度、耐唾液色牢度、纤维含量、吸水性等11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纤维含量、pH值、吸水性。

(十) 袜子。抽查了12个省(市)90家企业生产的90批次袜子产品, 其中19批次产品不合格, 不合格发现率为21.1%。重点对甲醛含量、pH值、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、耐水色牢度、耐酸汗渍色牢度、耐碱汗渍色牢度、耐干摩擦色牢度、耐湿摩擦色牢度、横向延伸值、纤维含量等10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纤维含量、pH值。

(十一) 蚕丝被。抽查了8个省(市)58家企业生产的60批次蚕丝被产品, 其中7批次产品不合格, 不合格发现率为11.7%。重点对甲醛含量、pH值、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、耐水色牢度、耐酸汗渍色牢度、耐碱汗渍色牢度、耐干摩擦色牢度、纤维含量、填充物品质、填充物含油率、填充物回潮率、填充物质量偏差率、絮用纤维原料要求等13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填充物品质、填充物质量偏差率、絮用纤维原料要求等。

(十二) 乒乓球拍。抽查了7个省(市)20家企业生产的20批次乒乓球拍产品, 其中2批次产品不合格, 不合格发现率为10.0%。重点对齿粒向内或向外的海绵胶粒片覆盖连同粘合剂的总厚度、开胶、底板与胶粒片或海

绵胶粒片的粘接结合力、球拍外观（表面）、球拍外观（颜色）、球拍外观（嵌入商标）等6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底板与胶粒片或海绵胶粒片的粘接结合力、球拍外观（表面）、开胶。

（十三）排球。抽查了11个省（市）20家企业生产的20批次排球产品，其中3批次产品不合格，不合格发现率为15.0%。重点对质量、圆周长、圆周差、气密性、反弹高度、耐冲击性能等6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质量、圆周长、耐冲击性能。

（十四）篮球。抽查了9个省（市）20家企业生产的20批次篮球产品。重点对质量、圆周长、圆周差、气密性、反弹高度、耐冲击性能等6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本次抽查未发现不合格产品。

（十五）足球。抽查了8个省（市）20家企业生产的20批次足球产品，其中1批次正在异议处理过程中。检验的19批次足球产品中，有1批次产品不合格，不合格发现率为5.3%。重点对质量、圆周长、圆周差、气密性、反弹高度、耐冲击性能等6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圆周长、质量。

（十六）睡衣居家服。抽查了10个省（市）119家企业生产的120批次睡衣居家服产品，其中6批次产品不合格，不合格发现率为5.0%。重点对甲醛含量、pH值、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、耐水色牢度、耐酸汗渍色牢度、耐碱汗渍色牢度、耐干摩擦色牢度、纤维含量等8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纤维含量、pH值。

（十七）T恤衫。抽查了10个省（市）80家企业生产的80批次T恤衫产品，其中7批次产品不合格，不合格发现率为8.8%。重点对甲醛含量，pH值，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，耐水色牢度，耐酸汗渍色牢度，耐碱汗渍色牢度，耐干摩擦色牢度，耐光、汗复合色牢度，纤维含量等9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纤维含量、pH值、耐水色牢度、耐酸汗渍色牢度、耐碱汗渍色牢度。

（十八）丝绸服装。抽查了7个省（市）60家企业生产的60批次丝绸服装产品，其中1批次产品不合格，不合格发现率为1.7%。重点对甲醛含量、pH值、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、耐水色牢度、耐酸汗渍色牢度、耐碱汗渍色牢度、耐干摩擦色牢度、纤维含量等8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为纤维含量。

（十九）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。抽查了6个省（市）118家企业生产的120批次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产品，其中13批次产品不合格，不合格发现率为10.8%。重点对燃气系统气密性、火焰稳定性、无风状态烟气中CO含量、防止不完全燃烧安全装置（自然排气式）、熄火保护装置、烟道堵塞安全装置（强制排气式）、风压过大安全装置（强制排气式）、防干烧安全装置、接地措施、电气强度、热水产率、热效率等12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热水产率、无风状态烟气中CO含量、热效率等。

（二十）纸尿裤（片、垫）。抽查了15个省（市）90家企业生产的90批次纸尿裤（片、垫）产品，其中2批次产品不合格，不合格发现率为2.2%。重点对细菌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致病性化脓菌（绿脓杆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溶血性链球菌）、真菌菌落总数、渗透性能（滑渗量、回渗量、渗漏量）、pH等10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渗透性能（回渗量）、pH。

（二十一）沙发。抽查了17个省（市）120家企业生产的120批次沙发产品，其中13批次产品不合格，不合格发现率为10.8%。重点对木制件用料、加工要求，金属件用料要求，铺垫料用料要求，泡沫塑料/座面表面观密度，泡沫塑料/回弹性能（除慢回弹泡沫塑料外），泡沫塑料/压缩永久变形，防锈处理，摩擦声，面料外观性能要求，金属件外观性能要求，木制件外观性能要求，饰面外观性能要求，木制件漆膜涂层理化性能要求/附着力（交叉切割法），木制件漆膜涂层理化性能要求/耐磨性，木制件漆膜涂层理化性能要求/耐冷热温差，木制件漆膜涂层理化性能要求/抗冲击，金属件表面涂层理化性能要求/附着力，金属件表面涂层理化性能要求/耐腐蚀，金属件电镀层理化性能要求/耐腐蚀，覆面材料理化性能/面料颜色干摩擦牢度，覆面材料理化性能/纺织面料耐酸汗渍色牢度，覆面材料理化性能/纺织面料耐碱汗渍色牢度，覆面材料理化性能/皮革涂层粘着牢度，沙发座背及扶手耐久性，安全性能等25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木制件用料、加工要求，泡沫塑料/座面表面观密度，安全性能等。

（二十二）老视成镜。抽查了5个省（市）53家企业生产的90批次老视成镜产品，其中8批次产品不合格，不合格发现率为8.9%。重点对球镜顶焦度偏差（主子午面一）、球镜顶焦度偏差（主子午面二）、柱镜顶焦度偏差、镜片材料和表面质量、可见光透射比 τ_V （380nm~780nm）、镜架外观质量、光学中心水平偏差、光学中心单侧水平偏差、光学中心垂直互差、两镜片顶焦度互差、装配质量、标志等12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光学中心水平偏差、光学中心单侧水平偏差。

（二十三）木制家具。抽查了18个省（市）90家企业生产的90批次木制家具产品，其中17批次产品不合格，不合格发现率为18.9%。重点对木工要求、表面理化性能、力学性能、甲醛释放量、重金属含量等5个项目

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甲醛释放量、木工要求、力学性能、表面理化性能。

(二十四) 燃气采暖热水炉。抽查了10个省(市)49家企业生产的50批次燃气采暖热水炉产品,其中6批次产品不合格,不合格发现率为12.0%。重点对电源运行安全性、燃气系统密封性、采暖额定热输出、水温限制装置、极限热输入时CO含量、温控器故障、热效率、工作温度下的电气强度、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、低电阻值等10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采暖额定热输出、热效率、极限热输入时CO含量。

(二十五) 弹簧软床垫。抽查了22个省(市)120家企业生产的120批次弹簧软床垫产品,其中9批次产品不合格,不合格发现率为7.5%。重点对面料要求,铺面、边面缝纫要求,缝边要求,面料物理性能/面料耐干摩擦牢度,铺垫料物理性能,卫生、安全,弹簧,耐久性等8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铺垫料物理性能,弹簧,耐久性,卫生、安全。

(二十六) 燃气用不锈钢波纹管。抽查了4个省(市)30家企业生产的30批次燃气用不锈钢波纹管产品,其中2批次产品不合格,不合格发现率为6.7%。重点对气密性、螺纹、最小内径、耐压性、柔软性、弯曲性、耐冲击性、接头耐冲击性、耐安装性、阻燃性等10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为螺纹。

(二十七) 仿真饰品。抽查了3个省64家企业生产的90批次仿真饰品产品,其中8批次产品不合格,不合格发现率为8.9%。重点对镍释放量、铅总含量、镉总含量、汞总含量、砷总含量、六价铬总含量、有害元素溶出量等7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镍释放量、铅总含量、镉总含量。

(二十八) 机动脱粒机。抽查了14个省(市)90家企业生产的90批次产品,其中11批次产品不合格,不合格发现率为12.2%。重点对喂入装置、防护装置、紧固件、噪声、轴承温升、空载运转、安全标志等7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喂入装置、防护装置、紧固件等。

(二十九) 磷肥。抽查了15个省(区、市)111家企业生产的111批次磷肥产品,其中1批次产品涉嫌无证生产,已移送企业所在地市场监管部门处理,1批次正在异议处理过程中。检验的109批次产品中,有14批次产品不合格,不合格发现率为12.8%。重点对有效磷(以 P_2O_5 计)的质量分数、水溶性磷(以 P_2O_5 计)的质量分数、游离酸(以 P_2O_5 计)的质量分数、硫(以S计)的质量分数、游离水的质量分数、三氯乙醛的质量分数、粒度的质量分数、细度、包装标识、汞及其化合物的质量分数(以Hg计)、砷及其化合物的质量分数(以As计)、铅及其化合物的质量分数(以Pb计)、镉及其化合物的质量分数(以Cd计)、铬及其化合物的质量分数(以Cr计)等14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有效磷(以 P_2O_5 计)的质量分数、汞及其化合物的质量分数(以Hg计)等。

(三十) 氮肥。抽查了17个省(区、市)76家企业生产的80批次产品,其中3批次产品不合格,不合格发现率为3.8%。重点对氮含量、缩二脲、亚甲基二脲、游离酸含量、水分、钠盐、粒度、砷、镉、铅、铬、汞、包装标识等13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游离酸含量、水分及缩二脲。

(三十一) 钾肥。抽查了7个省(区、市)40家企业生产的40批次产品,包括氯化钾、农业用硫酸钾、农业用硝酸钾3个品种。抽查发现3批次产品不合格,不合格发现率为7.5%。重点对总氮、包装标识、游离酸、氧化钾、水溶性氧化钾、氯离子、粒度、水分等8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游离酸、氯离子。

(三十二) 热轧光圆钢筋。抽查了18个省(区、市)72家企业生产的72批次热轧光圆钢筋产品。重点对屈服强度、抗拉强度、断后伸长率、最大力总延伸率、弯曲、碳、硅、锰、磷、硫、重量偏差、不圆度、每米弯曲度等13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本次抽查未发现不合格产品。

(三十三) 预应力混凝土用钢绞线。抽查了18个省(区、市)57家企业生产的59批次预应力混凝土用钢绞线产品。重点对整根钢绞线最大力、0.2%屈服力、最大力总伸长率、应力松弛性能等4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本次抽查未发现不合格产品。

(三十四) 土工合成材料。抽查了9个省(市)60家企业生产的60批次土工合成材料产品,其中7批次产品不合格,不合格发现率为11.7%。重点对单位面积质量偏差率、厚度偏差率、纵横向断裂强度、标称断裂强度对应伸长率、顶破强力、等效孔径、垂直渗透系数、厚度、纵横向标准强度对应伸长率、CBR顶破强力、纵横向撕破强力、经向断裂强度、纬向断裂强度、标准强度对应伸长率、经纬向撕破强力、剥离强度、拉伸断裂强度、断裂伸长率、拉伸屈服强度、屈服伸长率、直角撕裂负荷、碳黑含量、尺寸稳定性、水蒸气渗透系数、常压氧化诱导时间、炭黑含量、拉伸强度、2%伸长率时的拉伸强度、5%伸长率时的拉伸强度、标称伸长率等30个项目

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单位面积质量偏差率、纵横向断裂强度、经向断裂强度、剥离强度、常压氧化诱导时间。

(三十五) 壁纸。抽查了9个省(市)60家企业生产的60批次壁纸产品,其中7批次产品不合格,不合格发现率为11.7%。重点对重金属(或其他)元素、氯乙烯单体、甲醛、褪色性、耐摩擦色牢度、遮蔽性、湿润拉伸负荷、伸缩性、可洗性等9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为湿润拉伸负荷。

(三十六) 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。抽查了15个省(区、市)80家企业生产的80批次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产品,其中6批次产品不合格,不合格发现率为7.5%。重点对含水率、吸水厚度膨胀率、表面胶合强度、内结合强度、表面耐磨、表面耐污染腐蚀、甲醛释放量等7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表面耐磨、吸水厚度膨胀率、甲醛释放量。

(三十七) 溶剂型木器涂料。抽查了15个省(市)121家企业生产的121批次溶剂型木器涂料产品,其中1批次产品涉嫌无证生产,已移送企业所在地市场监管部门处理。检验的120批次产品中,有3批次产品不合格,不合格发现率为2.5%。重点对挥发性有机化合物(VOC)含量,苯含量,甲苯、二甲苯、乙苯含量总和,卤代烃含量,游离二异氰酸酯(TDI、HDI)含量总和,甲醇含量,可溶性重金属含量(铅、镉、铬、汞),干燥时间(表干、实干),铅笔硬度,附着力(划格试验),耐干热性,耐水性,耐碱性,耐醇性,耐磨性,耐黄变性,回粘性,弯曲试验,遮盖力,硬度等24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甲醇含量、干燥时间(表干、实干)、耐黄变性。

(三十八) 恒温水嘴。抽查了6个省(市)29家企业生产的29批次恒温水嘴产品,其中1批次产品不合格,不合格发现率为3.4%。重点对表面耐腐蚀性能、管螺纹精度、冷热水进水标志、金属污染物析出、抗水压机械性能、密封性能、流量、出水温度稳定性、安全性、最高出水温度、流量均匀性、水嘴用水效率等级、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、连接螺纹精度、欠电压显示功能、冷水失供时的出水温度及出水量、超时用水控制、初始温度设定、整机能耗、阀体强度性能、防触电保护、电器外壳防护等级、欠电压保护等23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为最高出水温度。

(三十九) 发动机润滑油。抽查了18个省(区、市)90家企业生产的90批次发动机润滑油产品,其中5批次产品不合格,不合格发现率为5.6%。重点对低温动力黏度、低温泵送黏度、边界泵送温度、运动黏度、高温高剪切黏度、黏度指数、倾点、水分、泡沫性、蒸发损失、机械杂质、闪点、磷含量等13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涉及低温动力黏度、低温泵送黏度、运动黏度等。

(四十) 汽车轮胎。抽查了18个省(市)100家企业生产的100批次汽车轮胎产品,其中2批次产品不合格,不合格发现率为2.0%。重点对外缘尺寸、磨损标志高度、强度性能、脱圈性能、耐久性能、低气压性能、高速性能等7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为强度性能。

(四十一) 汽车内饰材料。抽查了19个省(区、市)159家企业生产的160批次产品,其中1批次产品不合格,不合格发现率为0.6%。重点对燃烧特性项目进行了检验。不合格项目为燃烧特性。

(四十二) 机动车辆制动液。抽查了10个省(市)39家企业生产的40批次机动车辆制动液产品,其中2批次产品不合格,不合格发现率为5.0%。重点对运动黏度、平衡回流沸点、湿平衡回流沸点、pH值、蒸发性能等5个

预览已结束,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: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9396

